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热”或“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资金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含, 下同), 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 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 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披露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 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了现金管理,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理财收益(万元)
1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25.2.1	2025.5.6	1.05-2.25	4,000	10.82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工行镇江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2025.5.6	2025.6.3	0.9-1.99

三、审批程序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已审批授权范围内，无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产品总金额为1.3亿元，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年，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产品总金额及期限均在已审批授权范围内。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工行镇江新区支行没有关联关系。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现金管理产品均需经过严格筛选和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灵活调整购买金额，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3. 为降低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保荐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进度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

（二）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1	工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定期存款	无	固定收益	6,000	2024.4.8	2024.10.8	1.70	收回本金并收到理财收益 51.03 万元
2	工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定期存款	无	固定收益	6,000	2024.4.8	2024.10.8	1.70	2024年5月30日收回本金 2,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0.72 万元； 2024年10月9日收回本金 3,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29.76 万元。
3	工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定期存款	无	固定收益	2,000	2024.4.8	2024.10.8	1.70	2024年5月30日收回本金 1,0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0.29 万元； 2024年10月9日收回本金 1,0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8.5 万元。
4	中 信 银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定期存款	无	固定收益	10,000	2024.4.23	2024.10.23	1.90	收回本金并收到理财收益 95 万元
5	南 京 银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浮动	6,000	2024.10.30	2025.2.10	1.5	收回本金并收到理财收益 34.33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收益					万元
6	中 信 银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 浮动 收益	5,000	2024. 10. 30	2025. 1. 24	1. 05-2. 37	收回本金并收到 理财收益 27.92 万元
7	中 信 银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 浮动 收益	7,000	2024. 10. 31	2025. 1. 24	1. 05-2. 26	收回本金并收到 理财收益 36.84 万元
8	中 信 银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 浮动 收益	4,000	2025. 2. 1	2025. 5. 6	1. 05-2. 25	收回本金并收到 理财收益10.82 万元
9	中 信 银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 浮动 收益	8,000	2025. 1. 25	2025. 4. 24	1. 05-2. 25	收回本金并收到 理财收益20.48 万元
10	中 信 银 行 镇 江 分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 浮动 收益	5,000	2025. 2. 13	2025. 5. 15	1. 05-2. 26	产品未到期
11	工 行 镇 江 新 区 支 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 浮动 收益	8,000	2025. 5. 6	2025. 6. 3	0. 9-1. 99	产品未到期

八、备查文件

1.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赎回业务凭证；
2.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凭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